

证券代码：300422

证券简称：博世科

公告编号：2026-030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总金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5 年 5 月 15 日，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及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 2025 年度新增为子公司（含额度有效期内新设或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7.75 亿元（含续期授信重新提供的担保），主要用于为子公司在银行、其他金融机构或业务合作方的授信融资业务提供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或多种担保方式相结合等。其中，预计为资产负债率大于或等于 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45 亿元，预计为资产负债率小于 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30 亿元，实际担保金额、担保方式、担保范围等以最终签署并生效的担保合同为准。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止。担保额度可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之间调剂，但仅能在资产负债率 70%以上（含）或以下的同类被担保对象间调剂。股东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办理担保业务的相关手续，签署各项法律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及子公

司 2025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及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6）及相关进展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一）公司为子公司博世科环境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提供担保

1、基本情况

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西博世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世科环境”）拟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南宁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融资借款，借款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根据银行要求，公司需为本次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近日，公司与民生银行南宁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

根据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及公司经营管理层批准，同意公司 2025 年度新增为博世科环境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2,300 万元，本次担保事项在股东会审批额度及授权范围内。

2、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广西博世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0 年 4 月 10 日	注册地点	南宁高新区高安路 101 号
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卢威宇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占比 100.00%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工业环境治理等业务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末/2025 年度 (经审计)	2026 年 3 月末/2026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总资产	125,790.63	110,419.24
	负债总额	118,764.44	104,609.64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6,910.88	16,189.65
	流动负债总额	90,139.80	75,626.22
	净资产	7,026.19	5,809.60
	营业收入	30,868.65	6,899.82
	利润总额	-2,050.48	-1,259.47
净利润	-3,024.32	-1,216.59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否		

是否有正在履行的诉讼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博世科环境涉诉金额为 375.73 万元。
其他或有事项说明	因博世科环境、广西博环、广西博测向股东借款，根据股东要求，博世科环境需为上述事项提供股权质押担保。

3、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1) 合同签订主体

保证人：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债权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以下简称“乙方”）

(2) 被担保的主债权：甲方所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额（人民币 10000000.00，大写壹仟万元整）及主债权的利息及其他应付款项之和。

(3) 保证方式：甲方的保证方式为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

(4) 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垫款/付款及其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执行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担保财产保管费、仲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差旅费、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合理费用）。

(5) 保证期间：保证期间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

(6) 合同的生效：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二) 公司为子公司与关联方开展融资业务提供担保

1、基本情况

为提高融资效率、拓宽融资渠道，满足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经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批准及授权，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港金投”）及其具备相关融资经营业务许可资质的下属子公司开展融资贷款业务，融资本金及利息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用于补充公司及子公司流动资金、项目投资建设、归还贷款等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事项，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融资需求提供相关增信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使用自有资产（动产、不动产、应收账款等）、持有的子公司股权抵押或质押等。具体融资金额、期限、方式、融资成本及增信措

施等事项以最终签订的协议及办理登记手续情况为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与北港金投开展融资业务实际发生借款本金余额合计 5.90 亿元（含本次新增借款 8,400 万元），公司及子公司提供相应的增信措施及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与关联方开展融资业务并提供增信措施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关于拟新增与关联方开展融资业务并提供增信措施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1）以及相关进展公告。

近日，公司的子（孙）公司广西博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测检测”）、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丽特环保”）、广西科佳装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佳装备”）、苍梧博世科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苍梧博世科”）等 4 个主体拟向北港金投申请融资借款合计人民币 8,400 万元，其中博测检测借款金额为 1,100 万元，科丽特环保借款金额为 1,600 万元，科佳装备借款金额为 2,850 万元，苍梧博世科借款金额为 2,850 万元，借款期限均不超过 2 年，各方签订了相关融资业务协议。根据北港金投的要求，公司为博测检测、科丽特环保、科佳装备、苍梧博世科本次借款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公司以其部分不动产为上述借款业务提供抵押担保。上述担保具体情况以实际签署的《最高额借款合同》《最高额保证合同》《最高额抵押合同》为准。

经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并授权，且经公司经营管理层批准，同意公司 2025 年度新增为博测检测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800 万元，新增为科丽特环保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新增为科佳装备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7,000 万元，新增为苍梧博世科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1,600 万元。本次担保事项在股东会审批额度及授权范围内。

2、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博测检测

公司名称	广西博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6 年 7 月 8 日	注册地点	南宁市高安路 101 号博世科环保产业高安基地迁建项目综合楼

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周永信
股权结构	公司全资孙公司广西科佳装备科技有限公司持股占比 100.00%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环境影响监测、竣工环保验收、污染排放监测等业务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5 年末/2025 年度 (经审计)	2026 年3月末2026 年1-3 月 (未经审计)
	总资产	17,972.55	17,061.74
	负债总额	13,037.84	12,173.91
	其中: 银行贷款总额	3,230.55	2,909.00
	流动负债总额	5,057.74	4,212.12
	净资产	4,934.71	4,887.83
	营业收入	5,509.97	580.06
	利润总额	359.47	-46.89
	净利润	269.30	-46.89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否		
是否有正在履行的诉讼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 博测检测无涉诉情况。		
其他或有事项说明	因博世科股份向银行借款, 根据银行的要求, 广西博测需为借款事项提供应收账款质押担保。		

(2) 科丽特环保

公司名称	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8 年 4 月 16 日	注册地点	南宁市高新区高安路 101 号
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挺
股权结构	公司全资孙公司广西科佳装备科技有限公司持股占比 100.00%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环卫服务业务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5 年末/2025 年度 (经审计)	2026 年3月末2026 年1-3 月 (未经审计)
	总资产	29,856.91	26,677.81
	负债总额	23,810.30	20,476.39
	其中: 银行贷款总额	5,325.73	5,280.98
	流动负债总额	16,604.70	13,439.39
	净资产	6,046.61	6,201.42
	营业收入	17,723.90	4,282.83
	利润总额	1,754.79	198.91
	净利润	1,197.06	154.82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否		
是否有正在履行的诉讼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 科丽特环保涉诉金额为 18.74 万元。		

其他或有事项说明	因博世科股份、科丽特、博世科环境、苍梧设备向银行申请借款，根据银行的要求，科丽特需为借款事项提供应收账款质押担保、应收票据质押担保及存单质押担保。
----------	---

(3) 科佳装备

公司名称	广西科佳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0年4月15日	注册地点	南宁高新区高安路101号
注册资本	4,5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邵天明
股权结构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西博世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持股占比100.00%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环保设备销售与服务及进出口贸易等业务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末/2025年度 (经审计)	2026年3月末/2026年1-3月 (未经审计)
	总资产	91,415.40	75,538.38
	负债总额	83,545.87	67,991.85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12,996.60	12,596.99
	流动负债总额	62,086.21	46,416.88
	净资产	7,869.53	7,546.53
	营业收入	28,329.74	5,105.29
	利润总额	792.71	-278.83
净利润	-41.36	-323.00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否		
是否有正在履行的诉讼	截至2026年3月31日,科佳装备无涉诉情况。		
其他或有事项说明	1、因科佳装备向银行申请借款,根据银行的要求,科佳装备需为上述事项提供应收账款质押担保; 2、因博世科股份、博世科环境、科清、科丽特、博测向股东借款,根据股东的要求,科佳装备需为上述事项提供股权质押担保。		

(4) 苍梧博世科

公司名称	苍梧博世科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8年1月23日	注册地点	广西苍梧县旺甫镇旺合路7号
注册资本	2,0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叶又鑫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占比100.00%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环保设备制造及销售、承接环保工程、大气污染治理、水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治理、自有厂房、设备、办公楼出租等业务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末/2025年度 (经审计)	2026年3月末/2026年1-3月 (未经审计)

	总资产	8,448.71	8,220.43
	负债总额	7,789.87	7,677.84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303.46	297.00
	流动负债总额	2,081.02	1,968.99
	净资产	658.84	542.59
	营业收入	109.43	48.49
	利润总额	-754.91	-116.25
	净利润	-754.91	-116.25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否		
是否有正在履行的诉讼	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苍梧博世科无涉诉情况。		
其他或有事项说明	因博世科股份向银行申请借款，根据银行的要求，苍梧博世科需为贷款事项提供不动产抵押担保。		

3、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1) 合同签订主体

甲方（债权人）：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保证人）：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担保的主债权：为债务人博测检测、科丽特环保、科佳装备、苍梧博世科在甲方处办理主合同项下约定业务所形成的债权。最高债权本金余额合计人民币 8,400 万元。

(3) 保证方式：保证人在本合同项下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4) 担保范围：债权人依据主合同约定为债务人提供各项借款、融资，担保及其他金融业务而对债务人形成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失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差旅费、律师费、评估费、鉴定费、管理质押物的费用、诉讼财产保全责任保险费）和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利息及其他费用。

(5) 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6) 争议解决：相关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4、抵押合同主要内容

(1) 合同签订主体

甲方（抵押权人/债权人）：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抵押人）：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担保的主债权：为债务人博测检测、科丽特环保、科佳装备、苍梧博世科在甲方处办理主合同项下约定业务所形成的债权。最高债权本金余额合计人民币 8,400 万元。

(3) 抵押财产：乙方所持有的位于南宁市 8 宗不动产、2 宗土地。

(4) 抵押担保范围：债权人依据主合同约定为债务人提供各项借款、融资、担保及其他金融业务而对债务人形成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失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差旅费、律师费、评估费、鉴定费、管理质押物及其他担保物的费用，诉讼财产保全责任保险费）和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利息及其他费用。

(5) 争议解决：相关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担保总金额（含子公司之间的担保）为 366,325.42 万元，担保总余额为 239,539.95 万元，担保总余额占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387.16%。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无逾期对外担保，亦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1、相关担保、抵押合同。

特此公告。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